

## 111 學年下學期一廳院學計畫「一日體驗課程」申請辦法

做夢想最堅實的堡壘，讓表演藝術成為心底的無堅不摧！

「一日體驗課程」藝術入校申請中！

國家兩廳院為臺灣最成熟的國際級藝術中心，更擁有臺灣第一間表演藝術圖書館，館藏表演藝術資源多元豐富。為讓屬於表演藝術的精彩不僅在演出場館內發生，兩廳院主動出擊，並與教育資源結合。透過藝術家走進校園，直接和老師、學生接觸，藉由講座、工作坊或演出觀賞等多樣形式，讓表演藝術跳脫課本與教室。它將在校園裡，無所不在；也在學子心中，種下一顆「誘發」的種子。

「一日體驗課程」包含主題課程與職人導覽，讓學生親臨表演藝術發生場域，探索劇場的角落，同時能夠近距離與藝術家及前後台職人們進行互動與體驗表演藝術。

而為延伸及擴散課程的學習效益，主題課程設計由廳院學教學資源包內容產生，課程內容不單只受益於參與「一日體驗課程」的學生，更期望可透過資源共享，讓教師將教學方案、演出實錄等資源於課堂運用，使更多學生體驗表演藝術的有趣及美好。

於此同時，透過邀請師生進入廳院，無非是期待國家兩廳院能成為教育現場，讓學生透過計畫走進劇場，看見表演藝術各種面向。

### 一日體驗課程介紹

#### 一、課程主題 |

| 主題   | 藝術家  | 課程大綱   |
|------|------|--|
| 舞蹈   | 方妤婷  | 從身體出發，透過遊戲的規則和限制，讓參與者都能親身體驗舞動身體的感受。利用想像力引導肢體並探索身體的無限可能，藉由練習與自身安靜對話，跳出專屬於自己的舞步。 |
| 當代音樂 | 林桂如  | 以聲音觀察為起點，引導學生探索聲音的內在特色，結合不需特定樂理基礎的圖形譜、預置鋼琴等當代音樂的創作手法，傾聽自己內在的聲響，建構展現自我風格的音樂小品。  |
| 紀錄劇  | 狂想劇場 | 魯熱維奇言「詩需要平靜」，戲劇作為一種詩的形式，   |

|   |  |   |
|---|--|---|
| 場 |  | 有熱情激昂的、也有平靜沉著的，劇場工作者沈婉婷將紀錄劇場的形式歸類為一種「平靜的詩」，創作的的方法也許相差不遠，但紀錄劇場最終走向的方向卻十分不同，呈現方式也不一樣，適合對創作有興趣，想了解更多創作方法，或是對社會議題有興趣與關心的同學。 |
|---|--|---|

## 二、課程時間表|

### (一) 一日體驗課程主題時程表

| 日期      | 適用年段 | 主題課程 | 報名人數/場  |
|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3/27(一) | 高中   | 舞蹈   | 50-60 人 |
| 5/15(一) | 高中   | 紀錄劇場 | 25-30 人 |
| 5/22(一) | 高中   | 紀錄劇場 | 25-30 人 |
| 5/29(一) | 國中   | 舞蹈   | 50-60 人 |
| 6/5(一)  | 高中   | 紀錄劇場 | 25-30 人 |
| 6/26(一) | 國中   | 當代音樂 | 20-30 人 |

以上每日包含場次 A、場次 B，共 2 場次同時進行。

### (二) 當日體驗場次流程

|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場次 A | 13:30-15:00 | 主題課程 | 15:10-16:40 | 職人導覽 |
| 場次 B | 13:30-15:00 | 職人導覽 | 15:10-16:40 | 主題課程 |

## 相關辦法說明

### 一、申請方式

- (一) 申請資格：全台灣本島所屬之國民中學與高級中學。
- (二) 申請日程：即日起至 6 月 12 日(一)
- (三) 申請網址：<https://npac-ntch.org/events/5261>
- (四) 申請流程：

1. 至多可填寫 4 場次，每校最終至多媒合 2 場次。
2. 以「學校」為單位進行申請，每間學校請統一位老師作為申請窗口。如有一校多位申請之情形，兩廳院僅告知而無代為協調之義務。若告知後仍未統一窗口則本次不予媒合。
3. 因活動設計考量，人數範圍與時間無法調動與協調，若未能配合活動之學校將不符合申請資格，請斟酌報名。
4. 報名完畢後，3 個工作天內將以信件通知正取/備取，請協助注意信箱來信。

### 二、費用說明

- (一) 劇場導覽費用：每位學生自付 100 元。

原導覽費用300元，兩廳院將支應部份費用200元，學生僅需自行負擔100元

(二) 交通補助：若為教育部核定該年度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，可安排兩廳院特約遊覽車並補助2萬元補助。若不克使用兩廳院之特約遊覽車，則不另提供補助。

### 三、注意事項

■入校活動結束後需請參與者填寫活動回饋表單，作為執行成效之參考。

■本活動現場將同時有攝錄影，此攝錄影資料將作為表演藝術推廣宣傳之用。須請參與者提供肖像權同意使用書。

■本場館保有修正、變更、取消、暫停本申請辦法部分或全部之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本場館修正補充之，並隨時於官網公告。

---

聯絡窗口：國家兩廳院-藝術推廣組 邱女士

聯絡 email:chiul7@mail.npac-ntch.org

聯絡電話:(02)3393-9792